

武汉铁路桥梁职业学院文件

桥院发〔2021〕53号

关于印发《武汉铁路桥梁职业学院教科研成果奖励办法》（修订版）的通知

院属各科室：

为进一步激发教职员工参与教科研活动的积极性、推动学院教科研活动有序开展、提高学院教科研水平，经研究，决定印发《武汉铁路桥梁职业学院教科研成果奖励办法》（修订版）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《武汉铁路桥梁职业学院教科研成果奖励办法》
（修订版）

武汉铁路桥梁职业学院

2021年10月18日

武汉铁路桥梁职业学院办公室

2021年10月22日印发

附件：

武汉铁路桥梁职业学院 教 科 研 成 果 奖 励 办 法 (修订版)

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为调动学院广大教职员工作事教学、教研、科研活动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促进学院教研、科研活动的有效开展，营造良好的学术氛围，提高学院教研、科研工作的整体水平，增强服务行业企业和经济社会发展能力，结合我院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教科研成果奖范围包括论文、著作、获奖成果、立项课题、技能竞赛、软著、专利等。

第三条 教科研成果奖授予我院在教育教学及教学管理、教研、科研方面作出突出贡献、取得显著成果的集体（团队）或个人。全院教职员工作规定年限内以“武汉铁路桥梁职业学院”署名并按时登记备案的教科研成果均可以申报。

第二章 奖励原则

第四条 教科研成果奖励按照年度进行，同一成果同时符合几项奖励条件时，按最高奖励标准进行奖励，不重复计奖。

第五条 集体（团队）成果的奖励由项目组成员协商分配，并将分配方案报教育研究室备案。

第三章 申报条件

第六条 教科研成果的申报人应具备下列条件：

（一）遵纪守法，忠诚于人民的教育事业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。

（二）直接承担教育教学工作（含教育教学管理、研究和辅助工作）；直接参加成果的方案设计、论证、研究和实施全过程，并积极承担工作，作出主要贡献。

（三）必须是本院在编（已签劳动或劳务合同）人员；若本院在编人员与外单位人员联合申报教科研成果，须为成果的第一完成人。

第四章 奖励程序

第七条 登记备案

（一）取得符合第二条规定之教科研成果的教职员工，获得反映其成果的论文、著作、获奖证书等原件后，在当年11月底进行申报备案。各系部教师在本部门登记，行政部门职工到教育研究室登记。

（二）备案时需提供成果原件和有关复印件一份。复印要求：论文，复印封面、目录、版权页、正文全文；著作，复印封面、封底、版权页和体现申报人的职务及工作内容的页码；获奖成果，复印获奖证书和获奖成果的有关资料（如结题报告、论文等）；软著、专利，复印授权证书。

（三）各系部按照教育研究室的统计表分类统计好本系

部教师的申报成果，于12月15日前将统计表及成果原件和复印件交教育研究室审核。原件审核后返还。

（四）对于12月15日之后取得原件的成果，可以及时到教育研究室登记，在此之前取得的成果原则上不得延迟申报登记。

第八条 评审程序

（一）申请。由成果组或个人申请，填写《武汉铁路桥梁职业学院教科研成果奖申报评审表》（见附表1）；申报单位填写《武汉铁路桥梁职业学院XXX（填写部门）20XX年教科研成果奖申报汇总表》（见附表2），报教育研究室。

（二）评审。教育研究室负责对申报评奖成果进行汇总后，提交院学术委员会进行评审。教科研成果奖由学术委员以显名投票的方式产生，五分之四以上成员参加投票方为有效。一等奖须有委员会成员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，二等奖须有委员会成员的五分之三以上同意，三等奖须有委员会成员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。学术委员中有申报教科研成果奖的，应予回避。

（三）公示。教育研究室对院学术委员会的评审结果（包括获奖项目名称、完成人及获奖等级）进行张榜公示。对公示的教科研成果奖持有异议的，可自公示之日起一周内以书面形式向教育研究室提出，由教育研究室提交院学术委员会复议。

第五章 经费来源与奖励标准

第九条 奖励经费从学院教育事业费中支出。

第十条 科技进步奖

序号	级别	一等奖（元）	二等奖（元）	三等奖（元）	优秀奖（元）
1	国家级	100000	50000	10000	5000
2	省部级	30000	10000	5000	3000
3	市局级	10000	5000	3000	1000

第十一条 教育教学成果奖

序号	级别	一等奖（元）	二等奖（元）	三等奖（元）	优秀奖（元）
1	国家级	10000	8000	6000	4000
2	省部级	5000	3000	2000	1000
3	院级	2000	2000	800	

第十二条 发表论文

公开发表论文应在3000字以上，不足3000字酌情减少。

序号	刊物级别	奖励金额（元）
1	A类：被SCI、SSCI、EI、ISTP全文收录	1000
2	B类：中文核心期刊（依据北京大学图书馆《中文核心期刊目录总览》）	500
3	C类：有双刊号的普通期刊	100

第十三条 获奖论文、课件、课题奖

获奖论文应在3000字以上，不足3000字酌情减少。

序号	级别	一等奖（元）	二等奖（元）	三等奖（元）	优秀奖（元）
1	国家级	1000	800	600	300
2	省部级	600	400	300	200
3	市局级 (含院级)	500	300	200	100

第十四条 技能竞赛奖

（一）教师专业技能竞赛

序号	级别	一等奖（元）	二等奖（元）	三等奖（元）	优秀奖（元）
1	国家级	20000	15000	10000	1600
2	省部级	10000	8000	6000	1200
3	市局级	1000	800	700	500
4	院 级	800	500	300	100

说明：适用于由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教师专业技能比赛，其他部门或机构组织的教师专业技能比赛原则上按照不超过 60% 的标准参照执行。

（二）教师（首席）指导学生参加专业技能竞赛

1. 团体赛项

序号	级别	一等奖（元）	二等奖（元）	三等奖（元）	优秀奖（元）
1	国家级	20000	15000	10000	1600
2	省部级	10000	8000	6000	1200
3	市局级	2000	1600	1400	1000
4	院 级	1600	1000	600	200

2. 个人赛项

序号	级别	一等奖（元）	二等奖（元）	三等奖（元）	优秀奖（元）
1	国家级	10000	8000	5000	800
2	省部级	5000	4000	3000	600
3	市局级	1000	800	700	500
4	院 级	800	500	300	100

说明：其他指导教师的奖励由相关部门根据完成任务情况和贡献大小计发（不超过首席指导教师的 60%），并报教育研究室备案。

第十五条 出版著作

著作指公开出版的带 ISBN 书号的专著、编著、译著和

教材、教参，其中教材、教参为学院组织编写并正在使用的。

(一) 主编 3 元/千字、主审 1.5 元/千字、参编人员(含主编、主审，撰写 10 千字以上的) 15 元/千字。

(二) 未正式出版的教材、教参比照第一款计发。

(三) 课题(项目)产生的著作类成果，其奖励级别按照第十条和第十一条确定，已经按照以上第一、二款的规定获得学校奖励的，不再进行奖励。

(四) 再版教材、教参、教科研专著，如果结构上发生明显改变或内容上的改变达到 50%以上，按照以上一、二、三款的规定进行奖励，否则不再给予奖励。

第十六条 软著与专利(职务行为)

序号	类别	奖励标准(元)	备注
1	软著	1000	奖金的分配由申请人根据参与者完成任务情况和贡献大小进行分配,并报教育研究室备案。
2	实用新型专利	2000	
3	外观设计专利	2000	
4	发明专利	6000	

第六章 附 则

第十七条 获奖情况记入个人业务档案,作为年度考核、评定职称、晋级增薪的重要依据之一。

第十八条 提倡实事求是的教科研道德风尚,对弄虚作假或剽窃他人成果者,一经查实,即撤销奖励,并严肃处理。

第十九条 教师在教学、教研、科研工作中取得了其它重大成绩,未包含在以上设置奖项内,可以特别申请奖励报

院学术委员会审议。

第二十条 奖励收入的个人所得税由获奖者个人承担。

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由科研处负责解释。

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，原版本（桥院发〔2017〕5号）同时废止。

附表 1：《武汉铁路桥梁职业学院教科研成果奖申报评审表》

附表 2：《武汉铁路桥梁职业学院 XXX（填写部门）20XX 年教科研成果奖汇总表》

附表 1:

武汉铁路桥梁职业学院教科研成果奖

申报评审表

成果名称:

申报人:

所在部门:

申报时间:

科研处

二〇 年 月

填表须知

1. 成果社会反映：写明是否被译成他种文字、再版或多次印刷；是否有刊物（全文）转载；是否有其它的相关评价等情况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2. 成果引用或被采纳：成果引用应写明引用书名或刊期、次数；应用成果被采纳应写明采纳单位和被采纳情况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3. 合作者不应超过 5 人（论文不超过 2 人）。

4. 各栏目填写不下时可另加附页。

5. 本表一式 2 份，统一用 A4 纸打印，电子版请发至教育研究室。

成果基本信息:

申请奖励类别	基本信息				
科技进步奖	级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家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部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局级	
	批文或通知				
教育教学成果奖 (政府)	级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家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部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局级	
	批文或通知				
教育教学成果奖 (学会、协会)	级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家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部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局级(含院级)	
	批文或通知				
论文 (课件、课题)	发表 论文	论文题目			
		排名		时间及期次	20 年第 期
		论文级别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类	
		期刊及刊号			
	获奖 论文 (课件、 课题)	论文(课件)题目			
		排名		获奖时间	20 年月日
著作/教材/教参	名称				
	作者 属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专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编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译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主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参编			
	排名		出版时间	20 年月日	
	出版社及书号				
教师专业技能竞赛	级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家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部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局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院级	
	批文或通知				
教师指导学生 参加专业技能竞赛	级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家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部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局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院级	
	指导身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首席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首席	
	批文或通知				
科研课题	级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家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部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局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院级	
	批文或通知				
申请人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
专业技术职称			行政职务		
所在系部(部门)			联系电话	手机:	

合作者	姓名	所在单位	专业技术职务	主要贡献
成果出版、发表、结题或使用单位				
成果出版、发表、结题或使用时间				
课题立项说明				
成果获奖情况				
成果社会反映				
成果引用或被采纳情况				

成果内容简介：1.基本观点；2.主要创新和学术价值；3.学术影响等。（要求不少于 500 字）

(接上页，可另加页)

所在部门推荐意见	负责人（签章） 年月日
学院科研处 审核意见	负责人（签章） 年月日
学院学术委员会 审核意见	负责人（签章） 年月日
主管院长意见	负责人（签章） 年月日

